

株洲市科学技术局文件

株科发〔2018〕36号（B）类

株洲市科学技术局 关于对株洲市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第1240号 建议的答复

谢圣才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关于进一步加大对‘中国陶瓷谷’支持力度”的建议已收悉，现具体答复如下：

根据您提出的“加大研发平台及人才的支持力度”的建议，我局组织相关人员进行了专题研究，经局务会讨论，具体答复如下：

一、加快推进科技研发平台体系

推动陶瓷谷内企业把建设创新平台作为引进人才、转化成果、孵化企业的关键性措施来抓，完善陶瓷谷科技创新体系，促推陶瓷窑炉设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、物联网系统与通信工程技术研究中心、海洋蓝玻璃镀膜工程技术研究中心、

珐琅彩瓷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创新研发平台提质升级。

二、全力支持创新创业服务平台建设

指导醴陵经开区开展科技企业孵化器培育工作，利用场地资源自建或者联合共建科技企业孵化器；引导创新创业服务资源向醴陵陶瓷谷线聚集，吸引当地创新人才就近就地开展创新创业实践活动；支持醴陵瓷城众创空间、陶瓷与互联网创新创业众创空间申报省级众创空间，推动醴陵电商产业园申报国家级众创空间备案。

衷心感谢您对科技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祝您工作愉快，身体健康！

承办负责人：李黎明

承 办 人：言 敏

联 系 电 话：28687671



抄送：市政府督查室、市人大联工委（共 10 份）
